

談上學與求學

●李雲●

上學讀書的目的，高調論者，每謂為求學問，然就事實上觀之，並不盡然，我們可以約略的將它分為四種：

最普遍的一種為「混文憑」，此類學生，每日所混，課外書不用談，就是學校課程規定的書籍亦很少涉及，對學校考試則抱以「考試算作弊，作弊技巧，技術不好被逮住，記個大過即了事」的態度，等到五年（或七年）一到，人家戴方帽子，他也戴方帽子，從外表看來還不是一模一樣——教育部登記有案的學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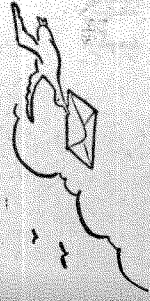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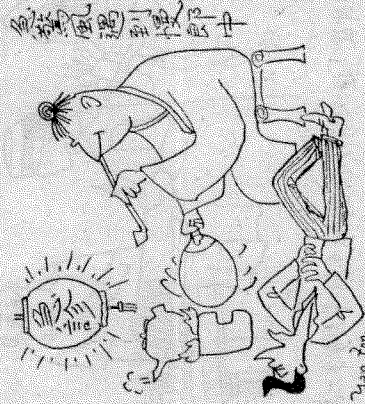
其次一種是分數主義者，他把分數看成是他的第二生命，凡是可以帮助他得到高分數的讀物，他才去「啃」，什麼「考古題」，他校的模擬題，他最感興趣不過說，真是博「古」通「今」，「中」「外」兼並，至於與考試無關的書籍一律不管，成績單一發下來，即東奔西跑去探聽別人的分數，看看自己的分數是否比別人高，要是比別人高，他會高興得心花怒放，要是比別人低了，他會煩得吃不下飯。

再次一種，是現實主義者，他讀書的目的是為了謀出路，換句話說為了賺錢，除了應付學校的課程外，他還會去看點自己認為將來用得到的，或有需要的書籍，以便於將來畢業進入社會後，能有一技

之長，要賺大錢也才有辦法。

最後的一種才是高調論者，所謂的求學問，此類學生真是少之又少，他不重視文憑，也不重視分數、金錢，他所求的是滿足他強烈的求知慾，揭發宇宙間的真理，他除了讀好學校的課程外，還會去鑽研他所感興趣的學問，愈鑽愈深，永無止境。

同學們！您是屬於那一類型的人呢？人各有志，不可強也，他不愛讀書，你硬逼他下水，此總非相宜之道，且世界間也沒有絕對的標準來判斷一事之情之為「好」為「壞」，但其結果却沒有人會替您承受。



論未投出的一封信

—光遠—譯—

今晨，我從夾克的口袋裡取出一把舊信，為了學見一封以為放在這兒的公文。它不在這兒，我一點也不驚訝。當我沒有在口袋裡找到時，不會感到驚訝。過去的經驗告訴我，不要期望從口袋裡找到想要的東西，或認為一定在那裡的東西。相反的，我常常找到不須要的廢物，那僅是無用、被遺棄、不值得考慮的東西，令人討厭的舊帳單，字跡模糊的信封，以及過時的摘要簿，記載些可憐可喜的事，使我看了高興得雀躍起來，而水消了一時的憂鬱。

今晨我雖然沒有找到公文，却發現了二封兩星期前寫好放在信封裡，而且與好住址，貼妥郵票，但未投出的信。其中一封無關緊要，另一封是很重要的，它是寄給期望從我這兒聽到重要的事情，而我也希望從他那兒聽到回音。我感到很驚訝，為何他無回音。幾天前在一所俱樂部裡我見他驀然地逃離我，當時我感到迷惑，因為在信裡並無得罪之言，如今顯明地開罪了他。現在我才恍然大悟，他在惱怒沒有接到信，而我却苦惱沒有接到他的回音。

從這件小事可知大部份人的歧見，使我們在這塵煩的人生旅途當中，徒增痛苦。茲舉一例以為印證：A與B二人頗感興趣的邊走邊談，當C走過他們之時，A與C素為莫逆之交，在通常的情況，A必給C熱忱的問候，但因與B談得津津有味以致不覺C迎面而來，於是C也恃着以不相識的態度走過。A是無意冷落的繼續前進，但他無形中已觸怒了C。誠然，他一點也不知已看見了C，因為他另有所思，但C是個驕傲的傢伙，準備以牙還牙，伺機給A難堪。當他們下次相遇時，C的態度是如此的堅硬和疏遠，使A不悅的離去，心想為何這條伙不

理他，也決定當機會來臨的時候做個冷淡的人。由於如此小的事變，A與C陷入疏遠和敵對的態度，若彼此祇要片刻的坦誠就能顯示根本沒有陰影的。

大部份人給我們苦惱的行為，是出於無心的，而吾人却有意識的歸諸於他們。奧太羅(Othello)勒死了他的太太狄士蒂蒙娜(Desdemona)出於一條手帕的誤會，這誤會祇要有五分鐘平心的說清就可化為烏有，而最後招至不幸的結果，把壞人哀苟

(Iago)觸死。它是很好的例子，教吾人不要太相信自已對事實的判斷，更不要妄加論斷別人之間的關係，它常十錯八九的。我幾乎不能取消初次結論的情況，至於為何這樣做，若能徹底的了解就不會變成愚蠢的誤會了。為何一個好友在俱樂部迴避我，而我又不會有意對他無禮？他不知道寫好給他的信放在我的口袋裡已經兩星期了，甚至於連我自己也不知道，然而我對他的行為是無欺的。他可能會像奧太羅(Othello)般的粗暴把我勒死在枕頭邊，如果他真的這樣做，就是犯了天大的錯誤，而我祇不過是個粗心的人，不應該被相信像口袋般的不忠實。

我想以一位家喻戶曉的勇敢女人的話來做這次教訓的結論，有一次她告訴我，她不允許誤會不解釋，她說：「如果一位朋友不理我，我會問她為何不理我，我常發現其中沒有原因存在；如果我不能理解朋友的行為，我要求解釋，則常發現如此可以免除誤會。」這是好的法則，如果我們謙遜的解釋，或請別人解釋，彼此間的誤會、憂鬱就會消失的。

同時我也把這封信附加解釋寄出去，如此解除了我的人生之障礙道路的一次誤會。